

坚持守正创新 推动代表工作提质增效

——专访江西省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况泉水



1

优服务强保障 让代表能履职会履职

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是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现实需要。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把加强代表学习培训作为提升代表履职能力的重要抓手,精心制定年度培训计划,整合内外培训资源,统筹抓好初任培训、日常培训、基层培训和上级调训,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充足电”“蓄满能”。

自2021年以来,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在监督活动开展专题学法30余次,并以各代表联络站为单位,围绕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70周年、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等主题,举办宣讲培训活动70余场次,每年为市人大代表订阅《人民代表报》《时代主人》等报刊,进一步提升代表的政治素养和法治素养。同时,分批选派人大代表参加省、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各类培训

班310余人次,帮助代表不断开拓视野,夯实履职基本功。

为更好满足代表学习培训的常态化、多元化、专业化需求,2024年,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依托本地丰富的红色资源禀赋和红培教育经验,联合市委党校创新设立了九江市首个县级人大代表履职培训中心,精心设置课程、配强师资力量、优化后勤保障,着力打造具有区域较强吸引力和影响力的人大代表履职培训品牌。

针对基层人大代表在实践中存在履职意识不强、履职氛围不够浓厚的问题,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不断优化服务保障,积极营造全社会支持代表依法履职的浓厚氛围。同时,认真学好用好代表法,依法落实代表的政治待遇、物质待遇和经济待遇,出台

代表活动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规范代表活动经费管理,为代表依法履职提供坚实保障。此外,出台人大代表履职管理办法,创新实施代表履职量化积分制,对代表参加学习培训、参会议事、提交议案建议、视察调研和公益活动等情况进行分值量化。三年来,对于积分靠前、履职优秀的34名人大代表,在市人代会期间公开通报表扬,颁发奖励证书;对于积分靠后、履职消极的2名代表,进行约谈提醒,限期改正,推动代表由“要我履职”向“我要履职”转变。

此外,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注重加强同市融媒体中心联动合作,突出代表工作和代表风采的宣传报道,先后报道了30多名人大代表的履职事迹,代表身份认同感和履职能动性得到进一步增强。

2

搭平台建制度 让代表践初心暖民心

人大代表联络站是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活动的重要阵地。目前,共青城市建有6个功能完备的乡(镇、街道)中心站和6个特色便民的村(社区)基层站,构建起“15分钟联系圈”。2023年新建的茶山街道代表联络站,位于全市规模最大、人口最多的居民小区——温馨家园,有效覆盖了5000余名小区常住居民,被群众称为“家门口的便民站”。2024年,常委会在金湖乡打造了九江市首个全过程人民民主实践基地,有效激发代表履职新活力。

如何让代表联络站充分发挥作用,让代表更好地联系服务选民?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坚持以制度建设为抓手,以规范化、高效化为目标,纵深推进人大代表联络站“三比三学三做”活动,先后围绕乡村振兴、防汛抗旱救灾、基层治理等主题开展活动30余批次,有力推动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反映集中的问题。同时,深化

落实“双联系”制度,扎实开展“代表集中联系群众月”活动,每年的6月和12月,市党政主要领导带头进站,三年来已累计联系选民3300余人次,收集意见建议195件,高位推动建议办理落实,赢得群众点赞。

坚持民有所呼、我有所应,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统筹推进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工作在县、乡两级人大全面铺开,组织代表和群众全过程参与项目征集初定、审议票决、监督评估“三阶段”“六环节”,大塘水库改(扩)建、“四好农村路”建设、第二小学新建等41个民生实事项目全部完工。

聚焦闭会期间代表建议办理难题,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坚持边探索、边实践、边总结,创设民生微实事“1359”工作机制,推动市财政每年列支预算不低于300万元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出台《共青城市人大代表建议办理专项资金使用意见》,建立起集项目申

报、审核、实施、监督验收、绩效评价于一体的闭环管理模式,推动临时早市开通、危桥改造、破损路面修复等91件群众身边微实事快速办结,惠及群众数万人。

紧跟江西“数字人大”建设步伐,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出台《“江西数字人大”共青城市分厅管理办法》,突出数智协同,广泛推广运用,以数字化手段赋能代表履职的成效明显。据统计,该平台收集各类意见建议273件,通过分门别类、专项处理、定期回复等,推动小区环境整治、农副产品销售等群众诉求得到快速解决。

为进一步给代表履职创造条件,广搭“舞台”,三年来,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邀请代表列席人大常委会会议,参加视察调研、执法检查和工作评议等活动490余人次,并推荐参与人民调解、人民陪审、行风评议、听证会、开放日活动等各种监督检查工作,担任营商环境等特邀监督员,有效拓宽了代表知情悉政、议政督政渠道。

人大代表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重要组成人员,在经济、政治以及社会生活的多个领域中都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围绕党委所定、发展所需、群众所盼、人大所能,切实把代表工作融入中心大局来谋划和推进,找准工作契合点,进一步推改革、破难题、促发展、惠民生,做到党委有号召、代表有行动、处处作表率。

调查研究是人大履职的看家本领,是提高履职水平、服务高质量发展的题中之义。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委点题、人大命题”,组织人大代表围绕招商引资、农垦集团改革、高标准农田建设、发展新质生产力等多个重大课题开展调研,摸清实情“把准脉”,建言献策“开良方”。围绕招商引资主题,组织代表深入机关、院校、企业开展“沉浸式”调研,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多出“金点子”、多想好办法。聚焦全市产业转型升级,推动出台纺织服装产业高质量发展20条“干货”,擦亮了“共青羽绒服 温暖全世界”等城市品牌。

营商环境是地方经济发展的软实力。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代表人企大走访、营商环境促优化”活动,走访各类企业132家,访谈180余人次,梳理汇总涉及用工、融资、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具体问题64项、意见建议109件,问题整改答复率达100%,切实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

目前,共青城市共有15所大中专院校,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驻市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优势,邀请教科文卫领域的20名人大代表组建首个专业代表小组,开展专项调研4次,建言献策30余件,有效发挥人大“智库”作用。2024年3月,该专业代表小组围绕全市新质生产力发展主题,到部分驻市院校、高新技术企业开展调研,收集梳理大量第一手材料,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可靠参考。

人大代表在监督法律法规和人大常委会的各项决议的贯彻实施、联系选民、推动政府施行生态文明建设等工作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充分发挥这一优势,动员全市各级人大代表投身到生态文明建设的实践中,让“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等要求深入人心、落地见效。围绕西湖公园水环境综合治理,常委会组织代表开展实地视察,提出整改方案,并会同市纪委监委开展“联督联促”活动3场,推动公园周边水环境明显改善,水质实现“稳Ⅲ优Ⅲ”,真正还城市和市民一湖清水。紧盯城乡供水一体化、湿地保护修复等问题,扎实开展监督“回头看”活动,助力一批难点问题得到妥善解决,为擦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金字招牌”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

下一步,共青城市人大常委会将继续围绕建设加快崛起、共同富裕、城乡融合、绿色发展“四个示范区”,打好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产业升级、乡村振兴“四大赶超战”,积极组织代表开展争当建言献策、服务发展、联系群众、干事创业“四个表率”主题活动,广泛动员全市教育、医疗、工商、农业、法律等各个领域的人大代表立足本职埋头苦干,投身高质量发展,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共青城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本报记者 田勤 通讯员 黄孝望)

3

深调研善作为 让代表担使命促发展

选民如何参加人大代表的投票选举(一)

我国年满18周岁的公民可以参加县乡人大代表的投票选举。选民参加选举需要进行选民登记、接受选民资格审查、领取选民证(有的采用身份证)、选民亲自投票(有的也委托他人投票)等。

选民登记

选民登记,是指选举机构根据选举法规定对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公民进行登记、确认其选民资格的一项法律程序。选民登记是县乡两级人大代表同步换届选举工作中一项非常重要的程序,是对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公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确认和保障,同时也是防止没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公民参加投票和提名推荐为代表候选人的程序关口。

在人大换届选举中,公民应到选举人大代表的某一选区进行选民登记确认,选举机构也可主动进行登记。选举法第二十七条第一款规定:“每次选举前对上次选民登记以后新满十八周岁的、被剥夺政治权利期满后恢复政治权利的选民,予以登记。对选民登记后迁出原选区的,列入新迁入的选区的选民名单;对死亡的和依照法律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从选民名单上除名。”选民登记一般都以户籍地的选区登记为主,经登记确认的选民资格长期有效。

选民资格审查

根据选举法规定,选举委员会审查选民资格,并公布选民名单。具有选民资格,是进行选民登记的前提。所谓选民资格,就是指选民依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所必须具备的条件。选举委员会根据选举法等法律规定,依法对选区公民是否具有选民资格进行审查予以确定。

公布选民名单

我国选举制度是确保人民拥有真实、广泛的选举权利,始终坚持公开透明原则,坚持有错必纠原则,因此法律明确要求要

公布选民名单,接受人民监督。同时规定对选民名单有不同意见的处理程序和机制。选区工作组应对选民名单进行初步审核上报,选举委员会会对上报的选民名单进行审核确认,做到准确无误。

在选举日的20日之前,应以选举委员会的名义公布选民名单。这项工作的具体要求:一是选民名单必须以选举委员会的名义公布;二是一般采用在本选区张榜公布的形式;三是选民名单的格式应当由选举委员会统一规定;四是选民名单可以按选区公布,也可以按选民小组公布;五是选民榜应当张贴在公共场所的醒目位置,字迹要清晰、工整,民族地区要使用民族文字;六是选民名单公布后,要及时组织选民看榜,如发现有错登、重登、漏登的,要及时依法纠正,然后再行张榜公布,直到准确无误为止。

对公布的选民名单有不同意见,可以在选民名单公布之日起5日内向选举委员会提出申诉。选举委员会必须在3日内作出处理决定。这么规定主要是考虑到不影响有关人员正常行使选举权利或者申诉人可及时向人民法院起诉。申诉人如果对选举委员会的处理决定不服,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人民法院受理选民资格案件后,必须在选举日前审结。基层人民法院的判决为最后决定,也就是说,当事人对判决不得上诉。

(选自《人大代表怎么当》一书)



履职课堂

人大代表应树立
为民履职『三大意识』

■ 蒋波 (湖北)

树立学习意识 坚定立场提升能力

在瞬息万变的时代,新理论、新政策、新法规层出不穷,新问题、新挑战接踵而至。人大代表唯有主动学习,提升政治素养、强化专业能力,才能紧扣时代脉搏,让每一项议案、每一次建言都契合发展需求,为社会进步注入强劲动力。首先,人大代表要把学习政治理论放在首位,特别要深度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更好地代表人民履行职权。其次,人大代表要对新出台的政策进行深入研究,做到心中有数。同时,要积极学习社会治理、民生保障等领域的新知识,掌握与群众沟通的新技巧,用丰富的知识储备和过硬的能力回应群众期盼。再次,人大工作的法律性、程序性都很强,人大代表要把选举法、代表法、地方组织法、监督法等法律法规作为履职的基础和依据,将规定搞清楚、程序弄明白,做人大工作的内行人。

树立为民意识 扎根基层深入调研

人大代表要当好人民群众的代言人,始终心系人民,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要主动走进社区、企业、校园,多倾听群众心声,看看政策在基层的落实情况。只有这样,才能真正把群众的所思所想所盼转化为解决问题的好办法。首先,要谋划好调研课题,要把群众关注度高、一时难以解决的急难愁盼问题列入调研课题,有计划、有步骤、有目的地组织实施。其次,要用好调研方式,灵活采用明察暗

访、蹲点调研等多种形式,看清现实,找准问题,挖掘本质。比如,在开展优化营商环境相关主题的调研活动中,要与企业负责人深入交流,了解政策落实堵点;在调研教育公平、医疗保障、生态环境等民生热点问题时,可以运用大数据分析、案例对比等方法,挖掘问题本质,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再次,要撰写高质量调研报告,通过深入调查研究,收集各方意见,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推动调研成果转化为促进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际举措。

树立履职意识 牢记重托不辱使命

人大代表在履职过程中,不能等问题找上门,而要主动走入基层,挖掘那些亟待解决的社会热点问题。首先,要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就经济社会发展、民生改善等各方面的问题提出议案和建议,通过法定程序督促有关部门加以解决。其次,人大代表要积极参与执法检查,从而发现法律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和意见。再次,在人代会期间,对政府及相关部门的工作进行询问,要求其作出解释和说明;必要时可提出质询案,对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追究。最后,要客观公正地对“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工作进行评议,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推动“一府一委两院”不断提升工作质效。

人大代表主动履职是新时代的要求,也是人民的期盼。人大代表在履职中要立足全局、找准职责定位、强化政治担当,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联系群众、反映民意、化解矛盾等方面的优势,真正实现和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不负人民的重托。